

#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一、委员会构成

2023年8月，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工作。换届前，第四届董事会公司审计委员会由前独立董事董静女士、前独立董事夏大慰先生和前董事徐骏民先生担任，召集人为独立董事董静女士。换届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薛爽女士、独立董事金立印先生和独立董事史晶女士担任，召集人为独立董事薛爽女士。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构成符合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

### 二、委员会职责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 （六）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及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中涉及的其他事项。

### 三、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公司审计委员会以现场方式共召开6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积极对相关议题发表专业意见。具体如下：

时间	届次	审议内容
2023年1月29日	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 （一）吉祥航空2022年度预

		<p>亏金额</p> <p>(二) 汇报吉祥航空 2022 年度审计计划</p> <p>(三) 审计委员会对 2022 年审计计划提出相关意见与建议</p>
2023 年 4 月 7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p>审议通过：</p> <p>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情况及公司管理建议书</p> <p>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相关</p> <p>三、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p> <p>四、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p> <p>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2023 年 7 月 12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计情况
2023 年 8 月 15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	<p>审议通过：</p> <p>一、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p> <p>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

		<p>一、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概述</p> <p>二、审计委员会对评估报告讨论并作出相关指导</p> <p>三、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报告讨论并作出相关指导</p>
--	--	---

#### 四、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 （一）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履行督促职责，积极参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审计工作，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情况，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计划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并及时就相关情况与公司管理层、部门人员进行了沟通、了解，同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提高内部审计的工作效率。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能够有效运作，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 （三）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外部审计机构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沟通，并协调、督促公司内部相关部门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要求，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以及其他相关部门在公司现有的制度建设和内控基础上，

组织开展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评价的筹建工作，强化内控工作组织机构，明确了工作目标与工作原则，并制订了工作计划。

#### （五）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全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慎审核，并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审议的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所必要的，其交易定价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五、履职情况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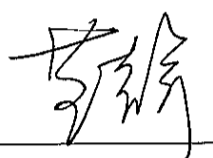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制定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4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交流沟通，切实有效地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审阅、评估、协调的职能，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而不懈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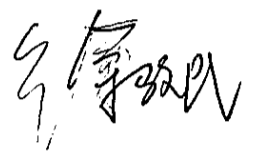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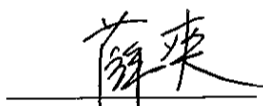
董 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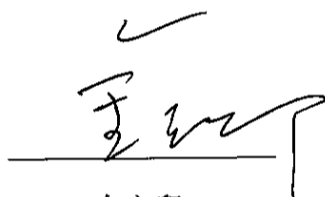
徐骏民



夏大慰



薛 爽



金立印



史 晶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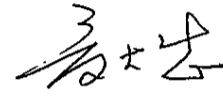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

董 静

---

徐骏民



---

夏大慰

---

薛 爽

---

金立印

---

史 晶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